

#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或“公司”）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湘潭电化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1、湘潭电化对内控规则的核查落实情况

湘潭电化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对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并重点自查了内部审计和审计委员会运作、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等事项。根据自查结果，湘潭电化出具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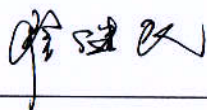
## 2、保荐机构核查情况

通过查阅湘潭电化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其他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制度；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查阅内部审计工作底稿、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与湘潭电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部、监审部进行沟通等方式，本保荐机构对湘潭电化《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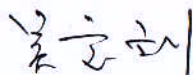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湘潭电化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披露的自查情况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披露的情形，真实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健民



吴宝利

